

债券代码：196514.SH	债券简称：21 兴安 01
167712.SH	20 兴安 01
2080157.IB	20 兴安债
1680266.IB	16 兴安债

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一）本次变更公司名称的原因

根据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安公司”、“发行人”)出具的《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会议记录》，2021年7月1日，公司股东同意公司名称由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时间和相应的工商登记部门。

兴安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在黔西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企业名称变更的备案登记并取得了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207705901236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顶效镇开发东路38号

法定代表人：邓辉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05 年 4 月 28 日至 2055 年 4 月 27 日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委托，集中管理经营开发区国有资产，对区内企业及项目投融资，土地收购储备，承担区内基础设施建设营运。

二、公司债券名称等变更情况

此次兴安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发行人已发行仍处于存续期的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的名称、简称和代码的变更。

三、公司更名后与债券相关的债权债务关系承继情况

此次公司名称变更不影响兴安公司原有的各项权利义务，变更后原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资产和债权债务关系由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继承。兴安公司将继续履行债券存续期内信息披露业务。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名称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7日